

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作为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依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与权利，本着忠实诚信、勤勉尽责精神，针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，我们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事前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自公布至今，国家资本市场环境和再融资、并购重组政策以及国内外矿业市场均发生了较大变化，同时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已届满，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同意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。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实质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同意将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肖遂宁 王全喜 魏俊浩

2017年7月19日